

技术及技术服务出口项目申报指南

一、支持内容

通过贸易、投资或经济技术合作方式向境外实施的专利权转让、专利申请权转让、专利实施许可、专有技术转让或许可等技术转移，以及技术转让或许可合同项下提供的技术服务。不包括《中国禁止出口限制出口技术目录》（商务部、科技部令 2008 年第 12 号）所列的出口技术。

二、支持方式

每家企业支持金额最高不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

（一）以“规定期间”内系统核准金额与实际发生的技术及技术服务出口收汇金额为审核依据，实际金额（人民币金额）作为计算贴息的本金，按照不超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最近一期人民币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给予贴息支持。

以非人民币为计价币种的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 2021 年 6 月 30 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表 4-5）为结算依据。

（二）技术及技术服务出口年收入与上一年度实际收汇同比增长超过 100 万美元的增加 10 万元补助，同比增长超过 300 万美元的增加 15 万元补助，同比增长超过 500 万美元的增加 20 万元补助，同比增长超过 1000 万美元的增加 30

万元补助。（第一次申报企业不在此范围）。

（申报此项的企业，不得申报扩大国际服务外包业务规模贴息项目）

三、申报材料

1. 法定代表人签字的申请文件，主要包括：企业基本情况、出口技术概要、企业更名的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证明材料

2. 技术及技术服务出口事项申报说明（表 4-2）

3. 技术及技术服务出口明细表（表 4-3）

4. 营业执照复印件

5. 技术及技术服务出口合同及相关单证复印件

6. 技术及技术服务出口合同登记证书和技术出口合同数据表复印件

7. 银行出具的收汇凭证和涉外收入申报单复印件

8. 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企业 2020 年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

9. 涉及专利权转让的单位需提供著录项目变更手续合格通知书复印件

10. 其他单位账户存根（表 4-5）

11. 其它需要补充的材料。

四、审核流程

（一）区商务主管部门负责申报材料的初审，汇总填写

“技术及技术服务出口汇总表（表 4-4）”并出具初审意见。

（二）由第三方评审机构组织项目评审，出具项目审核报告。

（三）市商务局对项目评审结果所涉及的申报单位按照财务制度规定进行抽查确认，最终确定支持单位和资金分配方案，并在商务局网站公示。

五、资金拨付

公示无异议后，由市商务局向市财政局提出拨款申请，市财政局按有关规定拨付资金。

表：4-1 封面样式

4-2 技术及技术服务出口事项申报说明

4-3 技术及技术服务出口明细表

4-4 技术及技术服务出口汇总表

4-5 其他单位帐户存根

4-6 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查询表

表 4-1

服务贸易项目申报材料

(技术及技术服务出口)

申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报送日期： 年 月 日

表 4-2

技术及技术服务出口事项申报说明

申请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姓名		注册地	区
办公地址		企业性质	
联系人姓名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联系传真	

申请人郑重声明如下：

1. 申请人共上报申报文件资料 页；
2. 申请人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合法经营；
3. 申请人近五年来无严重违法违规行为，未拖欠应缴还的财政性资金；
4. 申请人申报的所有文件、单证和资料是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的；
5. 申请人申报的所有复印件均与原件核对，完全一致；
6. 申请人该项目未申报其他财政资金；
7. 申请人承接接受有关主管部门为审核本申请而进行的必要核查。

申请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

申请企业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申请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名必须手签，使用名章无效；
2. 若由授权人签署，需提交由法定代表人手签并加盖公司印章的授权书原件；
3. 企业性质：国有、集体、民营、三资、科研院所、高校、其他。

表 4-3

技术及技术服务出口明细表

申报单位(盖章):

金额单位: 万元(不同币种)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登记证书号	合同金额	涉外收入申报单号	实际出口额	国别地区
总计							

注: 同一合同多次收汇情况请按序逐笔录入该合同项下收汇信息;

表 4-4

技术及技术服务出口汇总表

区商务主管部门(盖章):

金额单位: 万元(不同币种)

序号	企业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合同登记证书号	合同金额	涉外收入申报单号	实际出口额	国别地区
1								
2								
3								
合计								

表 4-5

其他单位账户存根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8位)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财务负责人		联系电话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12位支付号	4位清算号	银行账号
单位公章：	财务部门盖章： 经办人签字： 联系电话：		

注：账户存根作为预算拨款原始凭证，填写内容完整，不准涂改，一式二份。

天津市财政局国库处制

(一式二份，其中一份装订入申报材料，另一份单独提交)

表 4-6

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查询表

日期：2021.6.30

币种	汇率	币种	汇率
美元	646.01	兰特	222.19
欧元	768.62	韩元	17498.0
日元	5.8428	迪拉姆	56.861
港元	83.208	里亚尔	58.061
英镑	894.1	福林	4573.29
林吉特	64.268	兹罗提	58.792
卢布	1125.93	丹麦克朗	96.74
澳元	485.28	瑞典克朗	131.95
加元	520.97	挪威克朗	132.5
新西兰元	451.53	里拉	135.193
新加坡元	480.27	比索	306.77
瑞士法郎	701.34	泰铢	496.34

注：1、数据来源于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2、人民币对马来西亚林吉特、俄罗斯卢布、南非兰特、韩元、阿联酋迪拉姆、沙特里亚尔、匈牙利福林、波兰兹罗提、丹麦克朗、瑞典克朗、挪威克朗、土耳其里拉、墨西哥比索、泰铢汇率中间价采取间接标价法，即 100 人民币折合多少外币。人民币对其它 10 种货币汇率中间价仍采取直接标价法，即 100 外币折合多少人民币。